

新郑市孟庄镇人民政府
新郑市机场高速机场站南、北出入口
区域及高速夹角区域绿化项目

项目编号:新财购-2020-14

招标文件

(第一标段~第六标段施工标)

采购人:新郑市孟庄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零二零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8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1
第六章 图纸.....	32
第七章 技术标准及其要求.....	33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新郑市孟庄镇人民政府新郑市机场高速机场站南、北出入口区域 及高速夹角区域绿化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新郑市孟庄镇人民政府委托，就新郑市孟庄镇人民政府新郑市机场高速机场站南、北出入口区域及高速夹角区域绿化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合格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采购项目名称：新郑市孟庄镇人民政府新郑市机场高速机场站南、北出入口区域及高速夹角区域绿化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新财购-2020-14

三、项目预算金额：财政资金，170418459.43元（已评审）。

四、采购需求（包括目标、标准、数量、规格、服务要求、验收标准等）

- 1、项目地点：新郑市境内
- 2、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4、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的所有内容
- 5、质量标准：合格
- 6、计划工期：第一至第六标段：40日历天；监理标段：随施工工期。
- 7、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6个施工标段及2个监理标段

第一标段：新郑市机场高速机场站南、北出入口区域及高速夹角区域绿化项目一标段；

第二标段：新郑市机场高速机场站南、北出入口区域及高速夹角区域绿化项目二标段；

第三标段：新郑市机场高速机场站南、北出入口区域及高速夹角区域绿化项目三标段；

第四标段：新郑市机场高速机场站南、北出入口区域及高速夹角区域绿化项目四标段；

第五标段：新郑市机场高速机场站南、北出入口区域及高速夹角区域绿化项目五标段；

第六标段：新郑市机场高速机场站南、北出入口区域及高速夹角区域绿化项目六标段；

第七标段：第一至第三标段施工及保修阶段全过程监理；

第八标段：第四至第六标段施工及保修阶段全过程监理。

- 8、评标方式：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 （一）需要采购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在中国境内无法获取或者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件获取的；
- （二）为在中国境外使用而进行采购的；
- （三）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

上述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的界定，依照国务院有关规定执行。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投标企业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五）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2、第一标段至第六标段投标企业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具有包含园林绿化经营范围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且安全生产考核合格，并未担任其他在建的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园林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技术职称。

3、第七标段至第八标段投标企业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项目总监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并未担任其他在建的建设工程的项目总监，必须为本单位注册的监理工程师。

4、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的规定，凡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潜在投标人禁止投标。（查询期限：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截图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5、供应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的

条件: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每个投标人只能投一个标段,不允许转包、分包,不允许挂靠其他公司参与投标。

7、投标保证金:

7.1 本项目采用网上支付保证金:

第一标段:贰拾万元整(¥200000.00)

第二标段:叁拾贰万元整(¥320000.00)

第三标段:贰拾伍万元整(¥250000.00)

第四标段:贰拾玖万元整(¥290000.00)

第五标段:肆拾万元整(¥400000.00)

第六标段:贰拾壹万元整(¥210000.00)

第七标段:壹万元整(¥10000.00)

第八标段:壹万元整(¥10000.00)

7.2 缴纳方式:以转帐形式从投标单位基本帐户转入。

7.3 保证金缴纳日期:2020 年 1 月 23 日至 2020 年 2 月 14 日 09:30 前。(以到账时间为准)

7.4 保证金账号信息(任选其一):

第一标段

户名: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一:中原银行新郑支行

账号:410109010160006901003050

开户行二:郑州银行新郑支行

账号:888100020038632

第二标段

户名: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一:中原银行新郑支行

账号:410109010160006901003049

开户行二：郑州银行新郑支行 账号：888100020038631

第三标段

户名：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一：中原银行新郑支行 账号：410109010160006901003047

开户行二：郑州银行新郑支行 账号：888100020038629

第四标段

户名：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一：中原银行新郑支行 账号：410109010160006901003044

开户行二：郑州银行新郑支行 账号：888100020038626

第五标段

户名：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一：中原银行新郑支行 账号：410109010160006901003046

开户行二：郑州银行新郑支行 账号：888100020038628

第六标段

户名：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一：中原银行新郑支行 账号：410109010160006901003048

开户行二：郑州银行新郑支行 账号：888100020038630

第七标段

户名：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一：中原银行新郑支行 账号：410109010160006901003045

开户行二：郑州银行新郑支行 账号：888100020038627

第八标段

户名：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一：中原银行新郑支行 账号：410109010160006901003043

开户行二：郑州银行新郑支行 账号：888100020038625

7.5 保证金支付流程：按照公告中发布的保证金账号信息进行基本户转账，转账成功后及时在会员系统中进行保证金查询及标书下载，具体操作详见中心网站--下载专区《投标人操作手册》。（注：每个标段可任选一个账号进行缴纳；按所报标段一次性足额支付；如果多个标段，需要逐标段分笔足额支付；支付账号必须与会员库注册的单位名和银行账号一致。）

8、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法，具体资格审查资料详见招标文件。

七、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八、获取招标文件:

- 1、时间:2020年1月23日至2020年2月5日17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内下载;
- 3、方式:(1)投标企业须注册成为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详见<http://www.xzggzy.cn>【通知公告】-《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征集投标企业网上注册会员的通知》;【下载专区】-《办理CA数字证书所需资料》)。CA密钥办理联系电话:0371-63385530。(2)登陆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在规定时间内按网上提示下载。(3)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到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xzggzy.cn>【下载专区】-《投标人操作手册》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 4、售价:0元。

九、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1、时间:2020年2月14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五开标室。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 1、时间:2020年2月14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五开标室。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新郑市政府采购网》、《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二、联系方式

- 1、采购人:新郑市孟庄镇人民政府
地址:新郑市孟庄镇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9837106321
- 2、采购代理机构: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黄河路1号瀚海璞丽中心A座1506
联系人:宋先生 联系方式:0371-55176528

发布人：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0年1月23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新郑市孟庄镇人民政府 地址：新郑市孟庄镇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9837106321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黄河路1号瀚海璞丽中心A座1506 联系人：宋先生 联系方式：0371-55176528
1.1.4	项目名称	新郑市孟庄镇人民政府新郑市机场高速机场站南、北出入口区域及高速夹角区域绿化项目
1.1.5	建设地点	新郑市境内
1.1.6	标段划分	第一标段至第六标段：新郑市机场高速机场站南、北出入口区域及高速夹角区域绿化项目施工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的所有内容
1.3.2	计划工期	40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3.4	养护期	一年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	1、报名企业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

		<p>材料或者情况说明。</p> <p>2、第一标段至第六标段投标企业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具有包含园林绿化经营范围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且安全生产考核合格，并未担任其他在建的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园林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技术职称。</p> <p>3、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的规定，凡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潜在投标人禁止投标。（查询期限：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截图应附在投标文件中）。</p> <p>4、供应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的条件：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7 日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 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图纸、答疑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0年2月14日上午9时30分（北京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招标文件澄清后 24 小时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招标文件修改后 24 小时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材料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1、本项目采用网上支付保证金：</p> <p> 第一标段：贰拾万元整（¥200000.00）</p> <p> 第二标段：叁拾贰万元整（¥320000.00）</p> <p> 第三标段：贰拾伍万元整（¥250000.00）</p> <p> 第四标段：贰拾玖万元整（¥290000.00）</p> <p> 第五标段：肆拾万元整（¥400000.00）</p> <p> 第六标段：贰拾壹万元整（¥210000.00）</p> <p>2、缴纳方式：以转帐形式从投标单位基本帐户转入。</p> <p>3、保证金缴纳日期：2020 年 1 月 23 日至 2020 年 2 月 14 日 09：30 前。（以到账时间为准）</p> <p>4、保证金账号信息（任选其一）：</p> <p> 第一标段</p> <p> 户名：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 开户行一：中原银行新郑支行</p> <p> 账号：410109010160006901003050</p> <p> 开户行二：郑州银行新郑支行</p> <p> 账号：888100020038632</p> <p> 第二标段</p> <p> 户名：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 开户行一：中原银行新郑支行</p> <p> 账号：410109010160006901003049</p> <p> 开户行二：郑州银行新郑支行</p> <p> 账号：888100020038631</p> <p> 第三标段</p> <p> 户名：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 开户行一：中原银行新郑支行</p> <p> 账号：410109010160006901003047</p> <p> 开户行二：郑州银行新郑支行</p> <p> 账号：888100020038629</p> <p> 第四标段</p> <p> 户名：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 开户行一：中原银行新郑支行</p>

		<p>账号：410109010160006901003044</p> <p>开户行二：郑州银行新郑支行</p> <p>账号：888100020038626</p> <p>第五标段</p> <p>户名：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行一：中原银行新郑支行</p> <p>账号：410109010160006901003046</p> <p>开户行二：郑州银行新郑支行</p> <p>账号：888100020038628</p> <p>第六标段</p> <p>户名：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行一：中原银行新郑支行</p> <p>账号：410109010160006901003048</p> <p>开户行二：郑州银行新郑支行</p> <p>账号：888100020038630</p> <p>5、保证金支付流程：按照公告中发布的保证金账号信息进行基本户转账，转账成功后及时在会员系统中进行保证金查询及标书下载，具体操作详见中心网站--下载专区《投标人操作手册》。（注：每个标段可任选一个账号进行缴纳；按所报标段一次性足额支付；如果多个标段，需要逐标段分笔足额支付；支付账号必须与会员库注册的单位名和银行账号一致。）</p>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近3年（2016年、2017年、2018年，新成立企业提供企业成立之日起相应年份的审计报告，2019年新成立公司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16年1月1日以来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16年1月1日以来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招标文件要求
3.7.4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电子投标文件U盘壹份（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4.1.2	封套上写明	<p>_____（项目名称）__标段投标文件电子U盘</p> <p>招标编号：</p> <p>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p> <p>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姓名：（签字或盖章）</p>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拆封
4.2.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p>(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p> <p>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b、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及时与招标代理联系。</p> <p>(2) 现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壹份（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规定地点。</p> <p>(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招标人不予受理。</p>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五开标室（新郑市中兴路与文化路交叉口行政审批服务中心五楼）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五开标室</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经济、技术等方面专家 4 人（其中经济 2 人，技术 2 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随机抽取。参与评标的招标人代表委托本单位工作人员担任</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3 名
7.3.1	中标人履约保证金	<p>提交形式：应当以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金额：中标价的 10%</p>
7.4	签订合同	招标人依据中标通知书、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或履约保函原件，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p>本项目招标控制价：</p> <p>第一标段：20381149.52 元人民币（含暂估价 133000.00 元）；</p> <p>第二标段：32158990.15 元人民币（含暂估价 496337.00 元）；</p> <p>第三标段：25154312.06 元人民币（含暂估价 888992.32 元）；</p>	

	<p>第四标段：29849469.40 元人民币（含暂估价 914363.97 元）； 第五标段：40197944.15 元人民币（含暂估价 1342552.22 元）； 第六标段：21064946.48 元人民币（含暂估价 794874.11 元）； 报价高过招标控制价按废标处理。</p>
10.2	<p>1、投标文件中涉及的资格审查及其他资料，评审时以投标文件中上传的电子件为准，投标单位不再单独递交相关资料原件。</p> <p>2、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议时须携带 CA 证书进行电子文件解密等工作。</p> <p>3、最终资金支付以审计决算报告为准。</p> <p>4、招标文件只对中标人发出书面通知，对未中标人不作任何解释，中标人应缴纳招标代理费。招标代理费计取标准依据“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计取。</p> <p>5、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p> <p>6、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执行。</p>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目标段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项目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工程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工程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工程的监理人；

(4) 为本工程的代建人；

(5) 为本工程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 1.9.1 不组织踏勘现场。
-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 投标预备会

- 1.10.1 不组织投标预备会。
-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
- 1.10.3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不允许偏离。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及其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发布。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 施工组织设计
- (6) 项目管理机构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 (9) 服务承诺
- (10) 其他资料

3.2 投标总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公示期结束后向未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 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拟派项目经理建造师证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无在建项目承诺书、技术负责人职称证、企业业绩等材料的扫描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

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1.2 电子投标文件 U 盘须单独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文件的递交：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相关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附：各投标单位法人持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盖单位公章)或其授权委托人持授权委托书原件(盖单位公章)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准时参加开标会议，否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拒收投标文件。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 (6)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7) 开标结束。

5.3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招标人将拒绝其开标。

-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
- (2) 投标人未按投标人须知表 5.1 项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
- (3) 投标人未按时参加开标会的。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7.2 中标通知

7.2.1 评标结束后，将在网上公布中标结果。

7.2.2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呈报评标报告，经审批后，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签发《中标通知书》。

7.2.3 中标人凭《中标通知书》，30日内到招标人指定地点办理合同签订手续。

7.2.4 如中标人中标后在规定的时间内不按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或违约不按时签订合同，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可在候选中标单位中重新选定中标单位。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7.3.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金额的，中标人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人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项目经理资格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技术负责人资格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财务状况报告	2016年、2017年、2018年,新成立企业提供企业成立之日起相应年份的审计报告,2019年新成立公司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最近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完税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算)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信用查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其他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部分：50 分 技术部分：45 分 综合部分：5 分
2.2.1 (1)	商务部分 (50分)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45分)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1、投标总报价在招标控制价的95%-100%（含95%-100%）的投标报价，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取，超过招标控制价的做废标处理，低于此范围内的投标报价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但进行下一阶段评比。 2、当投标总报价在招标控制价的95%-100%（含95%-100%）的投标报价大于等于五家时，评标基准价=各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3、当投标总报价在招标控制价的95%-100%（含95%-100%）的投标报价少于五家时，评标基准价=各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4、当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都低于此范围时，则评标基准价为招标控制价的95%。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45分	有效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基本分 40 分；有效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高 1%在基本分 40 分基础上扣 1 分，扣完为止；有效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每低 1%在基本分 40 分基础上加 1 分，最多加 5 分；当有效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 5%以上时（不含 5%），每再低 1%，在满分 45 分基础上扣 1 分的比例进行扣分，以此类推。（不足一个百分点的，按比例计分）	
	项目管理机构评分标准 (5分)	企业实力 (0-5 分)	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完成 1000 万以上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2.5 分，最多得 5 分。（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 ）	
2.2.1 (2)	技术部分 (45分)	施工组织设计 评分标准	主要施工方法	主要施工方法(0--5分)；
			劳动力计划	劳动力计划及主要材料供应计划(0--5分)；
			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0--5分)；
			安全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确保安全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0--5分)；

		(45分)	<p>文明施工的组织措施</p> <p>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p> <p>施工平面布置图</p> <p>关键点、难点处理</p> <p>绿化后及苗期管理</p>	<p>保证文明施工的组织措施(0--5分);</p> <p>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施工总进度表或工期网络图 (0--5分);</p> <p>施工平面布置图(0--5分);</p> <p>对本工程施工的各关键点、难点及其处理措施(0--5分);</p> <p>绿化后及苗期管理(0--5分);</p>
			注：如有缺项该小项为0分。	
2.2.1 (3)	综合部分 (5分)	优惠及服务承诺 (5分)	<p>1、承诺质量、工期达到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具体措施酌情打分。</p> <p>2、针对招标工程的特点和要求，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为招标人排忧解难，加快工程进度和交工后回访服务及承诺不拖欠农民工工资且措施可行等方面（不限于以上内容）的承诺。</p> <p>3、针对本项目特点以及对建设单位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保证工作的连续性、及时的承诺、服务承诺、优惠承诺由评委根据服务承诺的具体内容酌情打分。</p>	
<p>注：（1）技术标得分=技术专家得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p> <p>（2）商务标得分=商务专家得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p> <p>（3）综合标得分=招标人代表对投标人综合标的评审得分；</p> <p>（4）投标人的最终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综合标得分；</p> <p>（5）评标专家按照专业类别仅对自己专业范围内容独立客观评审，不再对自己专业外的内容评审打分；</p> <p>（6）招标人代表对投标人的综合标进行评审，招标人代表不参与其他部分的评审工作；</p> <p>（7）计算过程保留三位小数，最终结果保留两位小数。</p>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及评分标准
 - (1)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对投标文件的形式、资格和响应性进行初步评审。评审通过后，评标专家按照专业类别仅对自己专业范围内容独立客观评审，不再对自己专业外的内容评审打分。招标人代表对投标人的服务承诺进行评审，招标人代表不参与其他部分的评审工作。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 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未从企业基本账户转账的；
- (4)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正确签署；
-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6) 投标文件中没有载明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或已载明的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期限的；
- (7) 投标质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 投标总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

(9) 投标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与招标文件中工程量清单（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不一致的；

(10) 未附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的；

(11)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的要求。

3.1.3 评标委员会应全面复核投标人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修正原则如下：

①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②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③仅该投标人按照不利于自己的原则进行修正并计算投标报价，其余投标人报价得分不变。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1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平均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1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平均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1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以招标人最终认定的统一格式为准）

新郑市孟庄镇人民政府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甲方）：

施工单位（乙方）：

为保证_____高质量按时竣工，经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该工程由乙方施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将_____绿化任务交由乙方施工完成。为明确双方责任，确保如期保质完成本工程，特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及范围

1、工程名称：_____。

2、施工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1、建设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历天。如果由于不可抗逆的自然天气或社会因素需顺延工期，由甲方根据技术要求和公平原则确定。

2、绿化养护期：本工程养护期_____年。自建设工期结束之日起计算。

如若本工程养护期已过，但还未审计完成，则乙方仍需继续养护至审计完成，养护费用不再增加。

三、工程质量

1、工程合格标准。

绿化苗木栽植：乙方按照施工图纸上设计的苗木品种、规格、数量、配置等要求进行栽植，每种苗木成活率、合格率均达到90%以上，绿化效果好，甲方应认定为合格工程；

园建、土方、灌溉：乙方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按步骤、做法规范施工、管理，质量证明文件、检测报告齐全，正常使用、无损毁，甲方应认定为质量合格。

2、监理单位进行工程施工全过程监理，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服从监理单位管理，若发现乙方有不合施工图纸要求及违反操作规范进行施工的事项，监理单位有权提出并要求返工、整改，并直接向该施工单位下达书面整改通知书，通知书一并报甲方留存备查，如因工程质量问题被监理书面要求整改而未整改的，监理应当拒绝在该施工单位所有签证书上签字确认。其停工、返工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3、甲方随时对乙方树木栽植、管护及施工过程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若发现乙方有不按照树木栽植、养护规程栽植、养护树木或违反施工规定进行施工的，甲方或监理单位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改正，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四、甲方责任

1、甲方负责协调乙方与设计单位及监理单位的对接，并在施工期间随时进行督促指导。

2、甲方负责协调乙方与工程所在地政府部门的对接，以及工程地点边界的指定。

3、甲方负责组织协调验收、评审、审计等工作。

五、乙方责任

1、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合同项目施工；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项目施工分包或转包给他人，如发现自行转包，甲方可认定为废标，并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应协调好与相邻标段、当地单位及当地居民的关系，如需要到各村自有机井拉水的，自行协

调解决。

3、本工程供使用的乙方场地仅限于施工作业区内，乙方的生活区自行解决。

4、乙方应接受监理人员的全面监理，及时向监理人员提供植物检疫凭证、其他材料合格证等证明材料并为甲方监理人员工作提供便利。

5、乙方应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环保施工，要制定并落实安全施工措施，确保现场施工安全，要及时清理各类废弃物、垃圾、树枝等，确保施工现场规范整洁有序。要按照甲方制定的有关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有关要求施工，确保环保工作不出现任何问题。

6、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私自以任何形式允许其他单位、企业、个人损毁廊道内树木或在廊道内新建建筑物、构筑物，随意耕种农作物、挖坑取土、设立坟头，敷设管线、设立广告塔、广告牌等行为，否则，甲方将视其为不合格工程，并不予验收，拒绝支付工程款。

六、材料供应及要求

1、本工程所需材料与设备的供应均由乙方负责。要求供应的绿化苗木必须无病虫害，未受污染和损伤，植株良好，根系完整，每株植物的根系应主根、侧根比例适宜，入境苗木必须向甲方提供植物检疫证明；供应的园建、灌溉、土方等材料和设备必须提供正规厂家出具的合格证、检测报告等相关证明文件。

2、乙方必须按照花木栽植规程要求施工。乔木树穴规格为直径 1.0 米以上，深 1.0 米以上；注意树木朝向，创造最佳景观效果；树木栽植后要及时浇水、封土，进行整枝、改善树形。

3、乙方应按照普遍遵循的树木养护规程，实施浇水、除草、防治病虫害、拔除更换病死株、防火、防盗等措施，保证苗木正常生长；乙方供应的其他材料和设备要及时进行检修，保证正常使用。

七、工程验收

1、乙方全面完成工程建设后应及时向监理单位提交竣工报告及书面验收申请，由监理单位进行初验。

2、甲方在收到监理单位初验合格证明及乙方验收申请后，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安排验收时间，并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及对照材料标准初步验收乙方施工成果。

3、因工程需要确需变更设计或工程量的，凭乙方提供的变更申请，经监理单位和业主单位签字盖章认可的，视为符合工程建设要求，否则，视为违约。

4、经验收，乙方未能按照规划和甲方要求及材料标准完成工程建设的，甲方及监理单位有权要求乙方重新施工；由此造成的工程延误、成本增加等问题，由乙方承担全部费用和责任。

5、一年养护期满后，甲方按照设计图纸或变更批复，对照材料标准，对工程质量和数量进行最终验收，并按照最终验收结果报请审计单位审计。

八、工程价款及结算、支付方式

1、工程中标价款为人民币_____

（大写：_____）。

注：建设工程价款最终结算价以审计单位审定金额为准。

2、工程总价款按照工程中标单价和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如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经甲方允许的变更，第一、二次结算单价参考当年其他路段同树种同规格的评审单价或市场询价，最终结算单价以评审单位评审单价为准。

1) 第一次工程价款结算：乙方在工程竣工后向监理单位提交竣工报告及验收申请，监理单位应根据乙方提交的资料对乙方进行初验，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甲方收到监理单位及乙方验收资料后二十日内，按照规划设计或批准变更的树种、规格、配置及效果要求进行验收。甲方验收合格后向乙方支付实际完成工程总价款的_____。

2) 第二次工程价款结算：一年养护期满后，乙方向监理单位提交最终验收申请，监理单位根据乙方提交的资料对乙方进行最终验收，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甲方根据规划设计或批准变更的树种、规格、配置及效果要求进行最终验收。甲方验收合格后向乙方支付实际完成工程总价款的_____。

3) 最终工程价款结算：工程养护期满且经甲方最终验收后，由甲方报请审计单位审计验收，审计结束后，按照审计结果支付剩余工程款。

九、工期价款调整

发生下列情况时，甲方和乙方另行洽商，调整合同价款或工期：

由于自然天气或者说社会因素造成的不可抗力原因而影响工程施工的，只调整工期，不调整合同价款。上述原因造成停工、误工等损失，甲方不承担费用。

十、履约保证金缴纳及违约责任

1、乙方应在合同签订之前，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_____元（大写：_____），并依据《中标通知书》和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与甲方签订本合同。

2、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工程建设，且经甲方验收合格（成活率和合格率均达到90%以上）后，甲方应按规定退还给乙方履约保证金。

3、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拖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每天3000元累计罚款，罚款金额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4、工程施工期间，乙方项目负责人必须到位（特殊情况经甲方同意除外），甲方若发现乙方项目负责人无故不到位，每发现1日历天将扣除施工单位履约保证金2000元，如出现连续3日历天、累计5日历天无故不到位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且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5、在合同存续期内，因乙方原因与甲方或市委市政府重要中心工作配合不力，而造成甲方造成重大损失或严重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且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或工程款不予支付。

十一、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拖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每天3000元累计罚款，罚款金额从工程款中扣除。

2、工程施工期间，乙方项目负责人必须到位（特殊情况经甲方同意除外），甲方若发现乙方项目负责人无故不到位，每发现1日历天将扣除施工单位工程款2000元，如出现连续3日历天、累计5日历天无故不到位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在合同存续期内，因乙方原因与甲方或市委市政府重要中心工作配合不力，而造成甲方造成重大损失或严重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且工程款不予支付。

4、乙方栽植苗木不合格部分，甲方有权采取以下方式结算：

1) 乔木、灌木、球类等以株为单位的苗木，不合格部分折价结算；

2) 草坪绿篱等以平方米为单位的苗木，按实际成活和合格面积结算，不合格部分不支付工程款。

十二、其他

1、如果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无法达成一致时，可直接向新郑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工程质保期满，甲方将款项结清后合同即告终止。

3、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各执贰份，并送交财政局、审计局各一份。

发包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合同签订日期：

承包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注：合同格式及内容可以由招标人与中标人共同协商签订。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另附)

第六章 图纸

(另附)

第七章 技术标准及其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合格标准。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副）本

_____（项目名称）标段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

投 标 人：（盖单位公章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个人电子签章）

注 册 地 址：

日 期：年月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 九、服务承诺
- 十、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致 ：

1、根据已收到贵方 的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其它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元）的投标总报价并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修补任何缺陷。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及有关附件。

3、我方承认投标函附表是我方投标函的组成部分。

4、我方一旦中标，我方保证在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施工，并在合同条款中规定的预计竣工日期完成和交付全部工程，共计 日历天内竣工并移交全部工程。工程质量目标达到 。

5、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我方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6、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8、我方承诺在中标后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招标代理费。

9、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10、我方响应招标文件中“权利义务”和“技术标准和要求”。

投标人（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

日期：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input type="text"/>		
投标单位	<input type="text"/>		
所报标段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注册编号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投标范围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投标总报价	大写: <input type="text"/>	小写: <input type="text"/> 元	
投标工期	<input type="text"/> 日历天		
投标质量等级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投标有效期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备注(可附优惠承诺)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投标人（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

日期：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或企业电子签章）

年月日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个人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月 日

三、投标保证金

此处粘贴转账凭证和企业基本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组织设计，格式自拟)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规模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此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及招标文件要求人员其他资料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帐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 1：投标人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四)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 1：投标人应列出所有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并应中标通知书或者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五)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八、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资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单位：(盖单位公章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或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九、服务承诺

十、其他资料

- (一) 商务标企业实力资料
- (二)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
- (三)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它材料